

密山市财政局文件

密财函[2024]4号

关于2024年度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资金 绩效目标（第二批）的批复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按照全面实施绩效管理有关要求，经市政府同意，现对你单位报送的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予以批复（详见附件）。

附件：绩效目标表



2024年1月26日

抄送：省财政厅、省发改委

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密山镇农村基础设施以工代赈项目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密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是否衔接资金项目		是	
是否属于涉农资金整合项目		否		项目是否补贴到企业		否	
资金申请起始年		2024		资金申请结束年		2024	
预算单位		密山市密山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密山市密山镇人民政府	
项目负责人		李永权		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		15246296465	
项目建设内容		用于密山镇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等					
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分类		预算金额			
		年度资金总额：		484.48			
		其中：财政拨款		377			
		其他资金		107.48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修建浆砌边沟6754米、过道涵管156米、入户涵管及盖板800米						
	目标2：向当地务工群众发放劳务报酬98.21万元以上						
	目标3：工程验收合格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修建石砌边沟			米	6754
			过道涵管			米	156
			入户涵管及盖板			米	800
		时效指标	工程完成及时率			%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入			万元	484.4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向当地务工群众发放劳务报酬资金占比			%	≥26.05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口数			人	≥1500
			受益建档立卡脱贫人口数			人	≥8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使用年限			≥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	≥90